

比利時法語大學醫科修業年限改為六年

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文化組

為配合歐洲高等教育一體化的「波隆納改革」(Bologna reform)新學制，2004 學年起，比國法語高等教育學制即改為第一階段 3 年，修畢授予學士學位；第二階段 1 至 4 年，並撰寫論文，修畢授予碩士學位；第三階段至少 3 年，授予博士學位。

自 2004 年 9 月起至今，比利時無論是法語區大學或荷語區大學，醫科基礎訓練課程(學士+碩士)均為第一階段 3 年；第二階段 4 年，共計 7 年，與歐洲其他國家大學醫科第一階段 3 年，第二階段 3 年，共計 6 年之學制不同。

為求與歐洲其他國家大學醫科學制一致，經法語文化體政府教育部長 Jean-Claude Marcourt 與議會將近 3 年來之協商研議，法語文化體議會教育委員會終於 2012 年 3 月 6 日投票通過部長之提案，2012 學年度開始，法語區各大學醫科第一階段及第 2 階段之修業年限均為 3 年，合計 6 年。

為協助 2012 學年之一年級新生順利就讀醫科，法語文化體各大學將於 2013 年 1 月為醫科一年級學生舉行強制性之測試。滿分 20 分，取得 10 分以上者始得繼續正常修課，10 分以下者則需與校方簽訂學習契約：或在下學期設法改善，或將一年級課程改為 2 年修讀，或轉至醫學院其他科系就讀。

另外，以往有意攻讀醫科之法語區高中畢業生只須向大學提出申請即可入學。2013 學年起，高中畢業生必須通過入學考試始可進入法語區大學醫科就讀。荷語文化體則自多年前即已實行大學醫科入學必須通過入學考試之制度。

註：比利時政府分為聯邦政府、文化體政府（即荷語、法語和德語文化體）及地區政府（即荷語佛拉芒、法語瓦龍和法荷雙語之布魯塞爾等三地區），位居平等地位。教育事務由荷語、法語及德語文化體分別管轄。

資料來源：比利時「未來」電子報(l'avenir.net)、「南方資訊」電子報(Sudinfo.be)及法語魯汶大學<http://www.ucl.be/408828.html>網頁